

中共聊城市委 关于十二届省委第一轮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2年6月22日至8月22日,省委第五巡视组对聊城市开展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巡视。2022年10月9日,省委巡视组向聊城市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基本情况

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以来,聊城市委深刻领会和把握实施黄河重大国家战略的重大意义,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狠抓整改落实,各项整改工作均取得积极成效。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抓好巡视整改。聊城市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整改期间,市委常委多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用以指导整改工作。2022年10月10日,我市召开市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贯彻省委主要负责同志在听取十二届省委第一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十二届省委第一轮巡视集中反馈会议精神、省委第五巡视组对聊城市开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巡视反馈意见,研究部署巡视整改工作。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主动认领、照单全收各项问题,切实扛牢政治责任,增强抓整改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2022年12月9日,市委常委召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动真碰硬,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主动认领责任,明确整改方向,达到了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增进团结、相互监督、共同提高的预期目的。

(二)主动强化责任担当,高位推进巡视整改走深走实。2022年10月24日,我市召开市委常委会议,研究《聊城市关于省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要求各级各部门要由相关市级领导牵头,强化责任担当,切实将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一岗双责”落到实处。同时,成立了由市委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市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监督检查两个工作小组,切实强化对整改工作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认真对照,细化措施、挂图作战,形成了上下联动抓整改、齐心协力促落实的良好局面。11月14日,市委召开市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会议,对事关我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了安排部署。2023年4月5日,市委再次召开市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会议,听取全市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2022年工作情况和2023年工作计划,审议2023年工作要点、重点项目清单、重大活动清单、省级合作事项清单,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

(三)精准实施分类整改,推动巡视整改落实得更准、更细、更有效。2022年12月5日,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开展集体学习研讨,自觉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巡视整改工作中,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加强分类指导,做到精准施策,切实提高整改落实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对能够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的问题,迅速采取有力措施,高质量推动整改落实;对整改难度大、需长期推进的问题,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跟踪问效,一抓到底。同时,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深刻分析症结原因,及时完善体制机制,不断放大巡视整改成效,推动整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长效化。

(四)全面加强督导调度,为整改工作提质增效提供坚强保障。围绕抓好整改工作落实,我市建立了《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监督工作台账》,进一步细化整改任务,落实整改措施。整改过程中,市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办并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督促提醒其他市级牵头领导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主动认领整改任务,对分管领域的党组(党委)加强指导,确保整改责任不落空;支持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切实加强对于干部的日常教育管理。市委巡视整改领导小组下设的两个工作小组每月调度整改进展情况,及时督促两个责任单位及被巡视的东阿县、阳谷县委加快工作进度,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

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指示要求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差距,落实省委工作安排有欠缺方面

1.关于领会把握黄河重大国家战略精神不够深刻的问题。强化理论学习,2022年12月5日,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化对黄河重大国家战略的理解把握,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同时,将深入学习习

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纳入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度理论学习和全市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学习安排意见。2023年3月10日,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刻把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坚定不移推进美丽聊城建设,开展现场调研与集体学习研讨相结合的学习活动,确保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入脑入心入行。深入推进节水控水工作,牢固树立“节水优先”理念,印发实施了《聊城市集约节约利用黄河水资源管理办法》《聊城市落实节水激励政策若干措施》。组织全市92家机关事业单位开展节水单位建设培训,57家公共机构被评为市级节水型单位。冠县通过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现场核查,待水利部复核后,我市将实现县域节水型社会全覆盖。完成2022年、2023年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计划)下达工作。

2.关于外调水利用率不高、过度依赖地下水的问题。提高外调水利用率,2022年10月10日,印发了《聊城市南水北调水量转让实施方案(试行)》,解决各县(市、区)之间“用不了”“不够用”的问题,促进长江水消纳。提高2022—2023年度调水量,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冠县店子水库第二水厂正在试运行,临清市张官屯水库水厂和在平阴区东邢水库水厂已投入运行使用,进一步提高了长江水供水能力。解决地下水过度依赖,李凤桃节制闸、务庄节制闸、班庄泵站和临清市城北水厂等拦蓄、供水工程已完成建设,有计划地开展拦蓄工作,为地表水利用提供了有力保证。实施地下水超采治理项目,进行地表水源置换,提升地下水压采能力。

3.关于雨洪水资源利用不足的问题。徒骇河潘屯橡胶坝、朱庄节制闸已完成建设任务,进一步提高了雨洪水资源拦蓄利用能力。完成金堤河徒骇河、漳卫河马颊河引调水工程应急度汛部分建设,实现水系连通,提高漳卫河、金堤河雨洪水资源利用能力。将全市骨干河道防洪能力提升等雨洪水资源利用工程纳入《聊城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持续加大海绵城市建设力度。

4.关于对黄河重大国家战略宣传解读不到位的问题。深入开展“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宣传,持续叫响“两河之约”品牌,制作“黄河岸边是我家”“行走两河”等系列主题作品,加大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宣传力度。围绕重点基础设施、能源结构调整、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大气环境改善等方面,举办7场“走在前·开新局·攻坚行动看进展”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持续擦亮“习语”“聊·亮·响万家”宣讲品牌,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主题宣讲,受众人次持续扩大。将落实黄河重大国家战略的先进典型融入最美系列评选。组织举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班5次,在全市范围内发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资料汇编》,开设“品读聊城·行走两河”“两河明珠·发现聊城”等专题、专栏,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社会各界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认识。

5.关于发挥黄河重大国家战略牵引作用不到位的问题。组织召开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专题协商座谈会,严格落实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月度调度机制,深化交流合作。加快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动高铁建设快速推进,济郑高铁聊城段工程全线贯通,德上高速临清连接线、东阿至阳谷高速开工建设,加快推进济南至东阿、济南至临清、德州至高唐高速前期工作。积极支持聊城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2022年该院被省科技厅认定为新型研发机构,被山东产研院评为创新管理先进单位、产研系统优秀单位。加强招才引智合作,先后举办2023年省会经济圈就业招聘首站活动、“山东四地市—高校人才直通车”西北行引才活动,吸引更多人才来聊就业创业。联合省会经济圈其他市,拟开展跨市办理社保卡相关业务,为群众提供便利。依托省会经济圈、中原城市群,开展文旅宣传推介,印制省会经济圈文旅宣传册,参加省会经济圈文旅联盟重庆推介会,强化文化交流和旅游产品开发。积极谋划推进省际交界地区合作发展,起草了《聊城市、濮阳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合作共建实施方案》,目前已签合同。2023年2月28日,召开聊城·濮阳鲁豫毗邻地区交流合作座谈会,对合作领域进行了深入沟通交流。跨省沿黄毗邻地区交流合作迈出实质性步伐。建立环保执法联动联动机制,与河南省濮阳市台前县、德州市、泰安市签订联动执法协议,共同推进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6.关于沿黄直达海东阿至阳谷高速公路推进缓慢的问题。经积极协调,该项目完成了立项批复,施工图设计批复,土地组卷报省,社会投资人确定,施工许可手续办理等工作;2022年12月30日,我市召开了项目开工动员大会,建设用地区围施工全面启动。

7.关于规划方案彰显地方特点和医药不足的问题。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东阿县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双创中心)项目11栋单体主体结构全部完工,阳谷县聊阳渠生态环保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莘县南北水连通工程项目加快推进。聊城市陶城铺引黄灌区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工程获得省重大项目2022年前期工作补助资金,用于支持项目开展前期工作,增强项目论证和决

策的科学性。赴沿黄县开展沿黄生态廊道建设规划编制实地调研,积极配合省开展沿黄生态廊道建设规划编制工作。

8.关于黄河重大国家战略研究谋划不够充分的问题。2022年4月以来,召开3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国家战略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研究国家、省出台的各项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政策、规划、措施,树立抢抓机遇意识,创新推进各项任务落实。2022年11月1日,召开工作专班专题会议,将海绵城市建设、化工园区集聚、彭楼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等重点工作列入任务清单,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和举措。

9.关于指导专班发挥作用有欠缺的问题。印发了《聊城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十大工作专班”联动机制》等文件,累计召开全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十大工作专班”工作推进会议3次,总结各专班工作进展情况,部署下一步工作任务。各专班定期调度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印发《工作专报》,转发相关经验做法,做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二)围绕黄河重大国家战略统筹谋划有欠缺,推进重点任务落地落实能力不足方面

1.关于对防洪减灾工程重视不够的问题。坚决树牢防汛重大政治责任意识,2022年汛期,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多次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防洪减灾工作,并到市防汛办进行视频调度、坐镇指挥,深入现场检查指导防汛工作,成功应对了较常年降水偏多的严峻防汛形势,确保了全市安全度汛。结合河湖长制工作,开展全市河道等防汛工程的隐患排查整治,并制定“一县一单”下发各县(市、区)督促问题整改,确保全市防汛工程安全运行、河湖安澜。实施金堤河水源保障综合提升工程,部分泵站、涵闸、桥梁的新建维修工程已完工。漳卫河防洪风险治理工程已完成设计招标,目前正在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确保今年年内开工建设。

2.关于卫河部分河段行洪能力不足的问题。加快推进实施漳卫河(聊城段)防洪风险治理工程,目前已完成设计招标。工程包含堤防加固、险工段治理、河道清淤等方面内容,通过工程实施,补齐漳卫河防洪薄弱短板,有效保障区域防洪安全。该工程已列入2023年全省水利建设项目清单。

3.关于金堤河多年未进行彻底清淤治理的问题。分期实施金堤河水源保障综合提升工程,部分泵站、涵闸、桥梁的新建维修工程已完工,钢坝闸已完成主体工程,堤防加固9.73公里,堤顶硬化22.96公里,已完成2022年度任务并发挥效益。新实施的清淤工程和橡胶坝工程,目前进展顺利。

4.关于徒骇河、马颊河部分道路未硬化的问题。实施聊城市徒骇河蓄排引调水能力提升工程,对未硬化的堤顶道路参照四级公路标准,建设宽度6米宽的游步道,已完成86.2公里的堤顶道路硬化,实现全线贯通。马颊河防汛治理工程已批复立项,计划于2023年、2024年先后对马颊河左岸、右岸堤顶道路进行硬化,已列入2023年全省水利建设项目清单,马颊河防汛治理工程初步设计已通过专家评审,计划2023年9月开工建设。

5.关于提升灾害防范处置能力有欠缺的问题。2022年12月31日,聊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揭牌,当日下发了《关于调整市防汛减灾救灾指挥部小组及下设各指挥部(专项小组)市减灾委员会成员的通知》,明确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目前,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均已按体制机制改革要求调整至应急部门。市水旱灾害防御教育培训基地建设正在有序开展。制定了2023年水旱灾害防御培训演练预算,加强县乡基层防汛队伍培训演练,提升基层队伍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编制印发防汛救灾知识宣传手册和宣传页,依托三大通讯运营商发布防汛信息,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已安排部署2023年防汛抗旱预案修编和演练工作,切实提高我市洪涝干旱灾害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

6.关于防汛预案体系建设不够完善的问题。河道、水库、蓄滞洪区等各类方案预案,均已按整改要求完成修编,并组织省、市有关专家完成了防汛重点单位防汛预案的审查完善。

7.关于防汛应急物资仓储监管不严的问题。针对不定期盘库问题,东昌府区健全完善了《防汛仓库物资储备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补充采购了排水车、排水带等物资,组织开展学习培训,明确专人负责,确保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同时,成立11个督导组,对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防汛物资仓库和防汛物资储备情况进行集中检查和复核督查,督促做好物资储备管理工作。应急部门研究制定了《2022年度救灾物资储备计划》,修订了《聊城市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规划(2021—2030年)工作任务分工》等文件,继续加大市级救灾物资储备的推进力度,并组织开展了乡镇社区应急物资储备试点工作。市城管部门在市城区建立了城市防汛物资专用仓库,所有城市防汛物资均入库规范存放,安排专职人员负责日常管理,动态监管,建立健全了出入库管理制度,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均已建立了城市防汛物资专用仓库。

8.关于防汛应急队伍建设存在短板的问题。印发了《聊城市市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

设运行规范》,确保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化、制度化。组织开展了城市防汛队伍全面摸排,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均已建立和充实了城市防汛专业队伍。临清市已按要完成15个领域救援队伍建设。

9.关于岸线综合治理利用机制不健全的问题。制定了《聊城市水利工程运行管理监督检查实施细则(试行)》《关于在全市水利行业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水库水闸堤防等水利工程隐患排查确保工程安全度汛的通知》,督促堤防管理单位开展自查自纠,市级开展了巡查监督,指导管理单位加强履职,参照《山东省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标准范本(堤防)》完善制度规程并予以落实。完成堤防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确保堤防安全运行。金堤河南北小堤防扒口、堤坡种植问题已整改。

10.关于“四乱”清理不彻底的问题。开展了3轮人工暗访和卫星遥感监测,督促有关县(市、区)进行整改,“四乱”存量问题已实现动态清零。建立“碧水积分”护水平台,收到的群众举报问题,均已整改到位。已将“四乱”问题清理整治情况纳入各县(市、区)年度考核,推动河湖长制工作全面提升。实施二干渠喜鹊湾改造项目,疏通淤堵桥孔,硬化处理渠岸,解决了二干渠脏乱差和淤堵问题。赵牛新河引调水项目已开工,完成了2022年工作计划。

11.关于沟渠及暗涵淤积堵塞的问题。需要清淤的沟渠中,聊堂沟清淤已实施完成;青年渠、新水河、聊师南沟暗涵、泉东街暗涵4条沟渠项目已落实清淤资金,正在进行招标程序。做好沟渠日常管护工作,对沟渠、暗涵两侧淤积管道进行日常掏挖疏淤,加强沟渠巡查,确保水清岸净。

12.关于城市防洪排涝用力不足的问题。2022年,全市计划改造完成雨污分流管网301.5公里,实际改造304.28公里,完成年度计划。在平阴区2022年度计划改造完成雨污分流管网28.669公里,完成改造38.52公里。莘县2022年城区雨污分流项目计划实施6.6公里,目前已全部完成。高唐县福源路、时风路、长春街等6条施工路段全部通车;时风路雨水泵站完成建设,已正常运行。

13.关于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管理约束不够严密的问题。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管理约束,强化监管,推进立法实施,2023年4月1日,印发实施《聊城市集约节约利用黄河水资源管理办法》,加强黄河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严格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已完成对“十四五”各县(市、区)用水总量、用水强度管控指标的分解。印发了《聊城市全面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实施方案》,落实用水统计管理要求,全面加强农业、工业、生活、生态环境补水等用水量的统计管理。出台了《聊城市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整治实施方案》,按照《全省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整治年度压采计划(2016—2025年)》,分年度实施压采任务,督促各县(市、区)开展地下水压采和机井封填工作。

14.关于“供水管网漏损率”指标管控不严的问题。通过老旧管网改造,提升智慧化管理水平,实施DMA分区计量,加强应急队伍建设等措施,全力降低管网漏损率。临清市对69个村庄的供水管网进行提升改造,2022年底已完工;建设了农村供水信息管理平台,安装超声波流量计,及时发现公共管网漏损情况,进一步减少管网漏损率;6万吨深度处理净水厂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已完成总进度的60%以上,预计2023年8月份整体完工并投入使用;输水管线工程项目、城区供水管网改造升级建设项目(三和路)已完工。经过整改,2022年度总漏损率降至国家标准范围内。东阿县实施供水管网DMA分区计量,将城区供水管网划分成老城区、工业园区、城区外分区三个独立计量的区域,并将原有的机械水表全部更换为远传水表,加密巡查监测频次,及时发现并解决异常状况。目前,各县(市、区)漏损率均在国家标准以内。

15.关于取水许可制度未落实到位的问题。严格按照《山东省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全省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整治年度压采计划(2016—2025年)》的要求,分年度逐步实施剩余水井的封填(停)工作,督促6个县(市、区)对照压采任务,积极实施水源替代措施,目前已完成计划压采数量,确保2024年底前完成全部压采任务。

16.关于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推进不力的问题。梳理了全市依法设立的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新区等情况,督促各县(市、区)对具备条件的园区按照环评预评、客观合理的原则,开展区域评估工作。目前,已完成阳谷县、东阿县工业园区水资源评估论证工作,冠县已完成初稿编制,东昌府区已完成评估报告审查,其他各县(市、区)计划集中开展统一编制。

17.关于统筹调配水资源能力欠缺的问题。2022年12月14日,印发了《聊城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逐步形成区域水资源合理配置、防洪安全高效保障、生态环境持续健康、景观功能丰富多样的现代水网体系。建设完成了徒骇河陶桥等6座中型水闸除险加固及朱庄、潘屯2座新建闸(坝)工程;启动实施了金堤河徒骇河、漳卫河马颊河两项引调水工程,目前均按照节点要求完成2022年度任务目标。2023年,按照水网工程建设需要,全市共安排实施49个水利项目。

18.关于金堤河水资源有效利用不到位的

问题。实施金堤河水源保障综合提升工程,目前道口闸坝闸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黄河部门向水行政主管部门及用水户发送用水提醒函,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聊城黄河水资源管理利用的函》,加强引黄二级用水户取用黄河水许可管理工作,及时完成相关取水许可证黄委备案;为精准、规范、高效利用金堤河水资源,2022年12月26日制定印发了《聊城金堤河水量统一调度管理办法》。

19.关于农业节水变革,农业节水增效意识不强的问题。全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2年全市6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完工。加强农业用水管理,全市14处大中型灌区全面落实取水许可制度,确定灌区灌溉用水量控制指标,将取水权逐级分配到用水主体。加强基层用水组织监督管理,建立了乡镇级农业取水台账。

20.关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节水成效不明显的问题。印发的《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把高效节水灌溉作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重要目标。进一步提高高渠系水利用效率,加快推进位山、彭楼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重大农业节水工程建设,计划完成干、支渠衬砌328公里。截至目前,位山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已完成实施干、支渠衬砌53.78公里,改善灌溉面积51.07万亩,年节水336.6万立方米;彭楼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已完成立项和初步设计。位山、彭楼灌区2023年度现代化改造项目正在加速推进,计划实施干支渠衬砌62.6公里,2023年3月完成施工图审查,目前正在开展项目招标筹备工作。

21.关于农业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未落实的问题。转发了《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全面推行农业水计量水价有关事项的通知》,督促各县(市、区)重新核定农业水价,制定便于操作的分类分档水价。印发位山、彭楼2处灌区骨干干管和市属开发区农业用水终端价格文件,各县(市、区)均已制定农业用水终端价格文件,做好农业用水计量收费工作。组织召开农业水费计费工作座谈会,积极推进农业用水终端计量收费,目前引黄灌区已制定按量收费方案,将不再按亩次固定额收费。

22.关于重点行业污染治理不力的问题。2022年,圆满完成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细颗粒物浓度等约束性考核任务。正在实施《聊城市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经评估,“四减四增”任务15项指标中,高新技术占比、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2项任务已提前完成,其余指标达到序时进度。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源头控制,强化工业源深度治理,对行业实施综合治理设施全面提升改造,截至目前,89家涉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完成原辅料源头替代,新增催化燃烧治理设施,淘汰光氧等低效设备,25家涉无组织排放重点企业完成提升改造,36家涉氨排放企业完成深度治理,全市燃煤机组均已达到超低排放标准,9家水泥行业企业已制定超低排放标准,新部署12家水泥行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改造提升工作。坚持严格考核奖惩机制,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纳入县(市、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指标,每月对空气质量情况进行通报,对排名靠后的县(市、区)、乡镇(街道、园区)进行约谈。

23.关于建材等重点行业废气污染突出的问题。13家建材企业自动监控系统设备故障多、校准时间长,数据报等问题已整改;对数据异常偏低的1家企业立案查处,并完成了整改。同时,为加强企业管理,我市建立了自动监测超标数据预警督办机制,发现异常反馈至运维单位,并通过建立环境自动监控系统数据异常报警功能,提醒运维单位与企业处理故障,做到异常数据第一时间发现并处置。实行污染源自动监测运行情况月通报机制,开展自动监测培训,加强对自动监控设备运行不正常的处罚力度。

24.关于氮磷水污染防治监管不力的问题。明确全市涉磷氮企业清单、企业排水量及磷氮排放总量,确定了无氧安装总磷、总氮在线监测设施企业清单及需现场核实企业清单。对全市涉磷氮企业、企业排水量及磷氮排放总量进行调查,并组织企业完成了现场核实。完成涉磷氮重点企业自动在线监测设施安装联网工作。

25.关于整治城乡生活垃圾污染成效不明显的問題。推动城乡环卫一体化提档升级,目前全市共配备农村保洁人员17284人,转运车辆675辆,乡镇(街道)中转设施145个,总转运能力每日近5311吨。全市农村生活垃圾垃圾分类覆盖73个乡镇(街道),854个村,改造或新建分类垃圾(房)亭1792个,垃圾分拣站16座,有害垃圾暂存中心6个,配备分类运输车123辆,建成分类宣教基地3个,取得初步成果。坚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化督导,组织开展人居环境综合督导等活动,避免垃圾清运不及时、向河道倾倒等问题。加强垃圾清运作业管理,加大垃圾转运站巡查力度,确保了主城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6.关于乡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不足的问题。高唐县、平阴区加快建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站建设,提高管网维护能力。其中,高唐县完成配套污水管道7.05公里,9个建制镇污水处理厂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一级A标准;在平阴区将镇驻地污水处理设施(厂)扩容及配套管网建设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共同推进,实施在平阴区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提升工程项目,目前正在编制实施方案。(下转4版)